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1]7822号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中矿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大中矿业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大中矿业公司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大中矿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大中矿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大中矿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大中矿业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鹏飞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谷

报告日期：2021年12月2日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99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89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8.98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66,081,200.00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125,042,764.37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17,964,872.00元，增值税进项税额为7,077,892.37元）后的余额为1,848,116,328.00元，已于2021年4月26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2,868,462.25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815,247,865.7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1年4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3381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支行营业部	150869842574	305,000,000.00	2,309,819.69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霍邱	176761537569	602,000,000.00	10,584,522.10	-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备注
双湖路支行	现金管理	-	3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营业部	153000017013000032811	389,868,428.00	-	于2021年9月27日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支行	05442101040021042	401,247,900.00	140,295,878.67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支行	3610000010120100270418	-	8,022,060.90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支行	3610000010120100267883	-	100,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鹿城支行	05588101040027720	150,000,000.00	-	-
内蒙古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	861022101421001676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乌拉山支行	0613091319200023705	-	225,000,035.00	协定存款
合计	-	1,848,116,328.00	786,212,316.36	

注：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差异为32,868,462.25元，为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815,247,865.75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重新集铁矿采选工程项目”、“150万吨/年球团工程”、“周油坊铁矿年产140万吨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重新集铁矿185万吨/年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总额为416,058.00万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实际已投入资金106,642.57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变更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总额无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5月22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

额为 27,777.09 万元，上述事项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5041 号）。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本次置换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	置换金额
重新集铁矿采选工程项目	270,847.00	13,785.75	3.31	13,785.75
150 万吨/年球团工程	52,951.00	13,052.63	3.14	13,052.63
周油坊铁矿年产 140 万吨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10,558.00	-	-	-
重新集铁矿 185 万吨/年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11,702.00	938.71	0.23	938.71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	-	-	-
合计	416,058.00	27,777.09	6.68	27,777.09

本次置换总金额为 27,777.09 万元，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保证公司正常运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 以上的情况。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霍邱双湖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30,000.00	2021年7月9日	2021年10月8日	1.51%-4.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	2021年8月11日	不适用	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乌拉山支行	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20,000.00	2021年9月26日	不适用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乌拉山支行	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2,500.00	2021年9月29日	不适用	
合计			62,500.00			

注：对于协定存款，银行使用电子登记簿记录结算账户每日存款信息，当结算账户存款余额超出基本额度时，超出基本额度的那部分存款按照协定存款利率计息，基本额度（含）以内那部分存款按活期利率计息。协定存款利率按照央行基准利率上调50基点标准执行，执行年利率1.65%。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1)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2)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3)	结余金额(4)=(1)+(2)-(3)

募集资金净额(1)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 手续费净额(2)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3)	结余金额(4)=(1)+ (2)-(3)
181,524.79	452.17	106,642.57	75,334.39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 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 A 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1,524.7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642.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6,642.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8 年		-					
			2019 年		-					
			2020 年		-					
			2021 年 1-9 月		106,642.5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重新集铁矿采选工程项目	重新集铁矿采选工程项目	50,200.00	50,200.00	19,316.51	50,200.00	50,200.00	19,316.51	-30,883.49	2019 年 11 月起陆续完工转固
2	150 万吨/年球团工程	150 万吨/年球团工程	42,200.00	42,200.00	15,857.42	42,200.00	42,200.00	15,857.42	-26,342.58	2021 年起陆续完工转固
3	周油坊铁矿年产 140 万吨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周油坊铁矿年产 140 万吨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10,500.00	10,500.00	299.76	10,500.00	10,500.00	299.76	-10,200.24	2.85%
4	重新集铁矿 185 万吨/年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重新集铁矿 185 万吨/年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9,800.00	9,800.00	2,344.09	9,800.00	9,800.00	2,344.09	-7,455.91	23.92%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68,824.79	68,824.79	68,824.79	68,824.79	68,824.79	68,824.79	-	-
合计	-	-	181,524.79	181,524.79	106,642.57	181,524.79	181,524.79	106,642.57	-74,882.22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 1-9 月		
1	重新集铁矿采选工程项目	70.52%	不适用 注 1	-	457.51	1,246.80	18,255.00	19,959.31	不适用
2	150 万吨/年球团工程	72.83%	不适用 注 2	-	-	-	3,094.49	3,094.49	不适用
3	周油坊铁矿年产 140 万吨 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不适用	注 3	-	-	-	-	-	不适用 注 5
4	重新集铁矿 185 万吨/年干 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不适用	注 4	-	-	-	-	-	不适用 注 5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根据招股说明书表述，公司未对该项目各年效益情况进行明确的预计与利润承诺，仅作出如下披露：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15.49%（税后）、19.01%（税前）；财务净现值（ic=13%）：36,426 万元（税后）、91,552 万元（税前）；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3 年）8.34 年（税后）、7.34 年（税前）。

注 2：根据招股说明书表述，公司未对该项目各年效益情况进行明确的预计与利润承诺，仅作出如下披露：本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前为 35.28%，所得税后为 27.76%；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前 4 年，所得税后 4.74 年（含建设期）；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37.54%；项目资本金净利润率为 65.3%；总投资收益率为 29.8%；盈亏平衡点为 37.08%。

注 3：年利润总额为 4,022 万元。

注 4：生产期内年销售收入 20,512 万元，年利润总额为 5,246 万元。

注 5：“周油坊铁矿年产 140 万吨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重新集铁矿 185 万吨/年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均处于建设阶段，尚未投产，未实现效益。